抚顺市 2021-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2021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402.22亿元,其中,一般债务337.75亿元,专项债务64.47亿元。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73.4亿元,其中:一般债务156.69亿元,专项债务16.71亿元。2021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427.35亿元,其中,一般债务限额357.8亿元,专项债务限额69.55亿元。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82.67亿元,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162.54亿元,专项债务限额20.13亿元。2021年省政府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79.45亿元,用于铁路、市政建设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、农林水利等公益性项目资本支出及偿还2021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。其中:转贷市本级28.51亿元,包括一般债券23.72亿元,专项债券4.79亿元。

2022年全市拟申请省政府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64.79 亿元,用于偿还 2022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。其中,一般债券 60.13 亿元,专项债券 4.66 亿元。市本级拟申请省政府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32.9 亿元,其中一般债券 32.9 亿元。2022年,全市拟偿还政府债券利息 10.49 亿元,其中,一般债券 利息 8.07 亿元,专项债券利息 2.41 亿元。市本级拟偿还政府债务利息 6.38 亿元,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5.74 亿元,专项债券利息 0.64 亿元。

附: 2022 年度债务预算公开套表